

# 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 “9·14”冒顶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评估报告

2022年9月14日18时30分，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韩家沟矿（以下简称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在1765m中段13-03-III采场1号拉底巷维护清理作业过程中发生一起冒顶事故，造成1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约135万元。事故发生后，市政府成立事故调查组，对该起事故提级调查。2023年1月3日，市政府批复了《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9·14”冒顶事故调查报告》（以下简称《事故调查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省安委办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冀安委办〔2021〕24号）有关规定，市安委办组织成立了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9·14”冒顶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估工作组”），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评估工作组由市安委办副主任任组长，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总工会、宣化区人民政府等单位有关人员和专家组成，并邀请市纪委监委有关人员参加。

##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评估工作组依据《事故调查报告》，制定了评估工作方案，召开了专门会议，进行了任务分工，明确了纪律和要求。重点对

行政处罚落实情况、责任追究落实情况、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汲取事故教训及加强安全生产工作情况等方面进行评估。

评估工作组采用听取汇报、资料审查、座谈问询、走访核查等方式，对宣化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及涉事企业落实行政处罚及汲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整改等情况进行了核查评估。

（一）评估工作组听取了宣化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的汇报。

（二）评估工作组走访了宣化区应急管理局，核实了公职人员的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三）评估工作组走访了张家口市公安局宣化分局，调阅了张恒刑事责任追究落实情况资料。

（四）评估工作组走访了宣化区应急管理局和事故相关企业，听取了有关单位整改措施落实情况汇报，并查阅了相关档案资料。

## **二、事故责任追究处理落实情况**

### **（一）涉嫌刑事犯罪责任人员追究落实情况**

《事故调查报告》建议对张恒追究刑事责任。

经核实，2022年9月29日，张家口市公安局宣化分局对李万财涉嫌重大责任事故罪立案侦查。2023年3月16日，对责任人张恒采取取保候审强制措施，按照刑事诉讼程序，张家口市公安局宣化分局完成侦办，将起诉至宣化区人民检察院。

### **（二）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事故调查报告》对2名公职人员提出了党纪政务处分和组织处理建议。经核实，全部落实到位。

### **（三）对事故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员的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2023年2月16日，张家口市应急管理局依法分别对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总经理韩玉军等10名责任人员和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上述行政处罚共计93.58万元，全部执行到位。

### **（四）企业内部处理责任人员落实情况**

《事故调查报告》对4名责任人员提出了企业内部处理建议。经核实，全部落实到位。

## **三、事故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事故调查报告》就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9·14”冒顶事故暴露的问题，从汲取事故教训，进一步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强化安全监管和执法；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等方面提出了事故防范措施和建议。评估工作组分别对涉事企业、宣化区党委政府及有关部门的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总体看，宣化区能够对照调查报告中指出的问题和要求，组织相关单位积极整改，落实事故防范措施及建议。

### **（一）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落实事故整改措施情况**

事故发生后，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召开事故分析专题会议，认真汲取教训，查原因、找不足、定措施，全面落实整改措施。

#### **1.事故现场管控措施落实情况**

2024年1月17日,评估工作组对事故现场进行了现场核查,1765中段13线附近通往13-03-III采场的13-1PD巷道做了封堵,经现场核查,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为改善井下风流,于2023年4月15日,采用水泥沙浆砌砖的方式对13-1PD巷道进行临时性封堵。封堵前,对1765中段13-03-III采场及相邻的采场及采场出矿电耙道进行了清理,按矿山生产探矿计划及采掘作业采场接替计划,在需要时再打开封堵进行相关采掘作业。



图5 1765中段13线附近的指示牌



图6 通往13-03-III采场的穿脉巷道已封堵

## 2.落实整改措施情况

一是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于2022年9月26日召开了事故分析专题会议,从设计、设计会审、顶板分级与支护管理、作业现场安全确认、生产劳动组织、安全管理等方面查找问题,针对问题完善了设计会审制度、井下作业“三级安全确认”制度、隐患排查整改闭环管理制度等安全管理制度,修订了2023年度安全培训计划和投入计。二是调整了安全管理机构,进一步明确了安全生产责任。2023年4月,聘任了安全总监,调整了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及生产技术部成员,进一步明确了责任分工,增设

了机电管理部。三是重新修订了安全生产“三项制度”并发布实施，重点修改完善了《顶板分级与支护管理制度》。四是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开展教育培训。事故发生后，公司制定了详细的安全教育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进行了2次全员警示教育，至2023年底，全员教育培训达到32学时，并进行了考核，考核合格人员进行再培训并补考合格；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取证率100%，并持证上岗。五是结合现状和相关计划修订完善了风险管控措施，加大隐患排查力度，强化隐患排查、整改、验收闭环管理。六是加大安全投入，采用新设备、新技术，提高了矿井机械化水平，2023年该公司购置了CYTJ45B型液压掘进钻机、KQLG-90型环形潜孔钻和撬毛台车，结合矿体赋存条件，实验并应用了向下中深孔一次爆破，分层出矿回采工艺，优化了采矿方法。

**整改效果：**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健全完善安全管理机构、调整安全管理人员、修订相关管理制度，加强安全教育培训、优化风险管控措施、改进工艺设备等一系列整改措施，提高了安全意识，提升了安全管理水平，整改取得了明显成效。

## **（二）宣化区委区政府及有关部门履行监管职责，落实事故整改措施情况**

### **1.宣化区委区政府落实事故整改措施情况**

事故发生后，宣化区委区政府认真汲取事故教训，全面整改。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2023年度，先后组织召开各类安全生产会议29次，印发文件140个，下发安全生产提示卡30份、提示函1份，印发安全生产专报11期。区安委办组织17个重点部门、21个乡镇（街道）、开发区与区政府签订了安全生产责任状，督促各乡镇、街道与所属村委会、社区、重点企业签订责任状360份。将安全生产责任逐级分解细化，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二是突出工作重点，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化非煤矿山安全专项整治工作，积极推进扩大企业生产规模、机械化、智能化、科技化建设。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认真修订安全生产“三项制度”；认真编制应急救援预案并进行应急演练；督促辖区所有企业积极开展员工安全教育培训和安全警示教育，保证从业人员具备必要的安全生产知识，掌握本岗位的安全操作技能，提高员工整体素质和安全意识；配齐“五职矿长”和专业技术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严格落实领导带班下井制度；做好“双控”机制建设；严禁“三违”作业。监督企业进一步细化完善顶板分级和支护管理制度，根据矿山企业实际情况，制定可操作性强的顶板支护安全技术措施，做好作业前安全交底，确保作业人员严格落实执行。三是严格执法检查，强化监管，促进企业落实主体责任。2023年度共检查企业206家共排查一般问题隐患1775条，重大问题隐患45条，所有问题隐患已全部整改，其中，非煤矿山企业23家次，下达现场检查记

录 23 份、现场处理措施决定书 3 份、责令改正指令书 7 份、立案 3 起、行政处罚 54 万元、查治安全隐患 27 处；查处盗采矿产资源 5 起，对违法行为进行了行政处罚，发现的问题隐患已全部整改完毕。**四是**深化安全教育，加强执法人员培训，提高执法能力和执法水平。采取线上学习、集中培训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进一步加强行政执法培训，不断提高执法人员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行政执法能力。。

**整改效果：**宣化区委区政府深刻汲取事故教训，认真反思，举一反三，加强安全生产组织领导，强化安全生产管理，严格执法检查，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整改措施具有针对性，整改效果显著。2023 年度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

### **3.宣化区应急管理局落实事故整改措施情况**

**一是**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9·14”事故后，局党委先后 3 次召开专题会议，剖析事故原因，汲取事故教训。组织乡镇应急办和非煤矿山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 200 余名观看《生命重于泰山》和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2023 年以来，结合内蒙古阿拉善左旗“2·22”煤矿事故、沧州市“3·27”火灾事故、“4·18”北京长峰医院重大火灾事故、“6·21”宁夏银川发生燃气爆炸事故、“7·23”齐齐哈尔体育馆坍塌事故案例，及时开展安全警示教育。借鉴事故教训，持续深化分管行业领域排查整治和督导检查。**二是**健全责任体系，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组织签订《张家口市宣化区 2023 年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建立了安全形势分

析研判和风险联合会商机制。健全完善安全生产调度机制，严格执行安全生产通报、约谈和卡单函令等工作制度。2023年，成立七个督导组，组织开展全区安全生产大检查、节假日的安全检查和专项督导检查，共督导检查企业90家。三是突出重点行业领域，落实安全生产监管之策。2023年，加大对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工贸行业三个领域的安全监管工作。累计检查企业325家次，发现问题隐患966条，已全部整改。采取查封扣押59起，立案6起，责令停产停工企业2家，行政处罚74.3万元。聘请市局法律专家对乡镇和街道进行执法业务培训，培训执法人员120人次，进一步加强各乡镇、街道执法队执法能力。依托工矿商贸领域作业现场视频监控平台，全区接入企业382家，已接点位2216路，充分发挥非现场监管作用，有效提升监管水平。四是落实落细安全措施，抓好安全生产专项行动。以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省强化安全生产“四个责任”落实的25条措施和市强化安全生产“四个责任”落实的30条具体措施为抓手，共排查重大隐患45条，已整改完毕。对全区172家“四上企业”开展督导检查，有效促进了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落实。五是细化宣传举措，积极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培训。通过区主流新闻媒体、公众号、张家口晚报、宣化区护航平台等多种途径，宣传普及“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三方”责任，播放企业末端落实正反面典型案例，扩大安全生产的知晓度和影响力。开展《安全生产法》普法宣传，加大法律培训力度，提升全体干部依

法行政能力和水平。督促企业加强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促进“三项岗位”全部持证上岗。

**整改效果:**通过汲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强化了安全生产理念，增强了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夯实了安全生产基础。安全生产形势实现了稳定好转，安全整治取得了显著效果。

####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工作安排

##### (一) 存在的问题

1.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安全生产责任制中，韩家沟矿和大白阳公司安全生产责任不够明确，公司内部管理部门安全生产责任没有达到“纵向到底、横向到边”。

2.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中缺少重大事故征兆及致灾因素紧急撤离管理制度、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制度。

3.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部分安全教育培训档案记录不规范，专项安全教育培训“一期一档”档案中缺少“培训教材审核表”。

4.宣化区应急管理局专业技术人员配备不足，配备比例低于在职人员的 75%。

##### (二) 下一步工作安排

下一步市安委办将按照《省安委办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有关要求，针对存在的问题，督促宣化区人民政府和有关部门要认真做好以下 4 方面工

作：

1.建议宣化区委区政府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筑牢红线意识，强化底线思维，弘扬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站在讲政治的高度从编制和人员数量上依照规定配齐配足专业人员，从组织人事环节保障重点安全生产工作的落实。持续加强安全生产工作的企业主体责任，部门监管责任和政府领导责任的落实，细化措施，强化末端落实，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2.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按照《河北省生产经营单位安全教育培训实施细则》要求，规范填写安全教育培训档案。

3.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补充完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依据企业实际情况制定重大事故征兆及致灾因素紧急撤离管理制度、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向从业人员通报制度。

4.宣化区河北大白阳金矿有限公司补充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进一步理清并明确韩家沟矿和大白阳公司的安全生产责任。补充完善“五职矿长”及领导带班下井制度。